

##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1171号），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6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8亿元人民币。公司已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也已于日前完成。

本次增资1.2亿元人民币，其中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占25.5%，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占25.5%；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于央企“突出主业”的有关要求，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未参与此次增资。

增加注册资本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37,200,000 元 (壹亿叁仟柒佰贰拾万圆整)	49%
苏州工业园区地产经营管理公司	人民币 54,600,000 元 (伍仟肆佰陆拾万圆整)	19.5%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4,600,000 元 (伍仟肆佰陆拾万圆整)	19.5%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33,600,000 元 (叁仟叁佰陆拾万圆整)	12%
合计	人民币 280,000,000 元 (贰亿捌仟万圆整)	100%

特此公告。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